

是否有當？敬請公決。

第二十六案：

本院委員王廷升、徐耀昌等 14 人，針對美國牛肉含有瘦肉精（萊克多巴胺）及雞隻禽流感問題，造成國內民眾飲食存有疑慮，更嚴重影響雞農、肉品商、傳統攤販與飲食業者生計，在肉品問題持續發酵之際，在國人健康為最高原則之下，建請農委會於衛生署未提出容許量標準前，應以零檢出「萊克多巴胺」作為進口之限制，即便三個月後衛生署訂出容許量標準，亦應比日本進口之限制更嚴格，容許量須低於 10PPb。另針對禽流感疫情延燒，為避免肉品問題影響免疫力較弱的孩童健康，建請教育部力促縣市政府嚴格把關中小學之營養午餐，務必將肉類食品徹底煮熟，且日後必須採用「強制標示」之肉品，以維護學童健康。是否有當，請公決案。

說明：

一、美牛議題持續發燒，主婦聯盟環境保護基金會、看守台灣協會、關懷生命協會等社團組成的反美牛聯盟與豬農紛紛北上抗議，行政院在重視國民健康、尊重專業的基礎上，提出「安全容許、牛豬分離、強制標示、排除內臟」的 16 字政策方向，惟在衛生署尚未提出容許量標準前，應以零檢出「萊克多巴胺」為進口標準。

二、在防檢局涉嫌誤判、甚至隱匿疫情的情況下，防疫延遲造成 H5N2 高病原性禽流感疫情變得來勢洶洶，甚至有持續擴大的趨勢，在南投、台南與彰化境內陸續傳出大量雞隻異常死亡，部份場區只能全面強化防疫，疫情尚未獲得控制。衛生署應要求縣市政府全面調查雞場疫情並定期回報。

三、為避免疫情影響免疫力較弱之孩童，教育部應要求縣市政府監督中小學營養午餐之肉類產品務必徹底煮熟，日後更應採用「強制標示」之肉品，以維護學童健康。

提案人：王廷升 徐耀昌

連署人：江啟臣 孔文吉 蔡正元 廖正井 江惠貞

林明濤 馬文君 張嘉郡 蔡錦隆 羅明才

盧秀燕 簡東明

主席：本案作如下決定：「函請行政院研處。」請問院會，有無異議？（無）無異議，通過。

現在進行第二十七案，請提案人蕭委員美琴說明提案旨趣。

蕭委員美琴：（14 時 18 分）主席、各位同仁。鑑於近日來眾多藏人在面臨宗教與自由高壓統治時，以激烈的自焚方式表達抗議，以及新疆地區近年來越趨激烈的多起族群衝突，建請我國政府應公開呼籲中國當局正視、尊重民主與人權之價值，立即停止對疆藏地區之暴力鎮壓行動，並將中國民主人權議題列入兩岸對話交流機制。是否有當？敬請公決。

第二十七案：

本院委員蕭美琴等 11 人，鑑於近日來眾多藏人在面臨宗教與自由高壓統治時，以激烈的自焚方式表達抗議，以及新疆地區近年來越趨激烈的多起族群衝突，建請我國政府應公開呼籲中國當局正視、尊重民主與人權之價值，立即停止對疆藏地區之暴力鎮壓行動，並將中國民主人權議題列入兩岸對話交流機制。是否有當，請公決案。

說明：

一、譴責中國當局以暴力手段壓迫疆藏地區人民與其追求人權與自主的意願，呼籲中國當局正視並尊重民主與人權價值，立即停止對疆藏地區的暴力鎮壓行動，以和平對話方式解決。

二、未來兩岸之間的對話與交流，應該納入民主與人權議題。呼籲我政府在未來兩岸關係的發展，除了經貿關係之外，應該開啟人權與民主議題的對話，中國的民主化將有利於兩岸雙方在共同的價值與制度上平等往來，正常交往。

三、呼籲政府不再對中國的民主與人權狀況保持沈默。建請政府應更積極作為，以行動關心中國的民主化。疆藏人權問題與相關區域和平安全之改善刻不容緩，我政府身為民主自由價值擁護者，有世界公民之責任與道義公開聲援民主與人權之價值。

提案人：蕭美琴

連署人：吳秉叡 林佳龍 蔡煌瑯 陳亭妃 黃偉哲

柯建銘 趙天麟 林淑芬 李應元 陳歐珀

主席：本案作如下決定：「函請行政院研處。」請問院會，有無異議？（無）無異議，通過。

現在進行第二十八案，請提案人陳委員節如說明提案旨趣。

陳委員節如：（14 時 19 分）主席、各位同仁。本席與林委員佳龍等 12 人，有鑑於當前六百萬西藏人民在中國高壓統治下，失去最基本的言論、宗教自由，失去自己語言、環境的基本權利。2008 年 3 月起，西藏各地區爆發大規模爭取自由的抵抗運動，西藏也進入前所未有的戒嚴狀態，軍警監控並鎮壓民眾，寺院被軍隊以「愛國教育」之名接管，數以百計的僧人被逮捕、監禁，在獄中施以酷刑虐待。2011 年 3 月，四川阿壩縣格德寺年輕僧人彭措自焚，點燃追求自由之火，用肉體上最痛苦的方式表達自己內心的吶喊。至今陸續已有 28 位僧尼及藏人自焚。基於保障語言及宗教自由的普世價值，呼籲中國當局軍、警應立即全面撤出西藏寺院，停止鎮壓西藏；並開放國際媒體和人權組織自由進出西藏，就近觀察西藏人權遭壓迫現況。同時，基於我國面臨中國併吞壓力與日俱增，爰建請全國行政機關於每年三月十日「圖博抗暴紀念日」當天，實施國旗降半旗以表達對自焚藏人的悼念，和對其追求語言和宗教自由以及人權的肯定。是否有當，敬請公決。

第二十八案：

本院委員陳節如、林佳龍等 12 人，有鑑於當前六百萬西藏人民在中國高壓統治下，失去最基本的言論、宗教自由，失去自己語言、環境的基本權利。2008 年 3 月起，西藏各地區爆發大規模爭取自由的抵抗運動，西藏也進入前所未有的戒嚴狀態，軍警監控並鎮壓民眾，寺院被軍隊以「愛國教育」之名接管，數以百計的僧人被逮捕、監禁，在獄中施以酷刑虐待。2011 年 3 月，四川阿壩縣格德寺年輕僧人彭措自焚，點燃追求自由之火，用肉體上最痛苦的方式表達自己內心的吶喊。至今陸續已有 28 位僧尼及藏人自焚。基於保障語言及宗教自由的普世價值，呼籲中國當局軍、警應立即全面撤出西藏寺院，停止鎮壓西藏；並開放國際媒體和人權組織自由進出西藏，就近觀察西藏人權遭壓迫現況。同時，基於我國面臨中國併吞壓力與日俱增，爰建請全國行政機關於每年三月十日「圖博抗暴紀念日」當天，實施國旗降半旗以表達對自焚藏人的悼念，和對其追求語言和宗教自由以及人權的肯定。是否有當，請公決案。